

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珠集成高评会〔2024〕4号

关于2024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职称评审继续教育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申报个人：

为进一步完善和提高我市集成电路领域专业技术人员的知识结构和专业理论水平，提升专业技术人员素质，增强创新业务能力，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号）、《关于发布2024年度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学习指南的通知》等政策法规文件要求。现就2024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职称评审继续教育相关事宜作详细说明。

一、继续教育证书要求

1. 已拥有专业技术职称的申报人，参加2024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职称评审必须提供2024年度《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工程技术（集成电路）”。

2. 从未取得过职称，计划 2024 年度跨级别申请评审中级(工程师)及以上级别的申报人，**必须提供** 2024 年度《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工程技术（集成电路）**”。

3. 参加 2024 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职称评审的外籍、港澳台专业技术人才，2024 年度为首次参加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职称评审专业技术人才，及参加 2024 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的专业技术人才，**无需要提供**继续教育证书。

二、继续教育课程类型及课时构成

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人社部令第 25 号）和《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23〕19 号），从 2021 年起，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任务应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其中：

1. 公需课课时：**30 学时**
2. 专业课课时：不少于 **42 学时**
3. 选修课课时：不少于 **18 学时**

三、学习平台

课程发布于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 (<https://ggfw.hrss.gd.gov.cn/jxjy/>)。

1. 单位申报人员

申报人员点击“个人入口”(<https://ggfw.hrss.gd.gov.cn/zjjyweb/>),完成注册登记后。在“资料维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窗口完善个人信息(注:申报人请务必在专业系列选择“工程技术(集成电路)”选项)。关于个人入口的操作指引请参考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个人操作手册(附件1)。

2. 单位工作人员

(1) 工作人员点击“单位入口”(<https://ggfw.hrss.gd.gov.cn/zjjyh/>),法人单位需完成“个人注册”及“单位注册”,操作步骤请参考“个人注册指引”、“单位注册指引”,进行个人账号绑定及授权后,使用个人账号进入系统。

(2) 关于如何完成个人账号授权的操作参考“单位授权个人指引”,法人单位其他操作指引请参考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法人单位操作手册(附件2)。绑定及授权实名认证的个人账号后,通过个人账号登录,接受单位申报人的审核请求。通过审核后单位申报人即可登录公需课学习平台进行学习。

四、学时获取及证书生成

(一) 公需课学时取得方式

申报人员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完成30个学时公需课学习,并生成

（二）专业及选修课学时取得方式（仅供参考）

- 1、省继续教育平台学习获取学习证明及学时；
- 2、自主线上或线下学习后保存学习证明，自行添加学时；
- 3、单位组织内训课程保存学习证明，自行添加学时；
- 4、其他渠道省继续教育平台认可并能添加的学习证明。

申报人登录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https://ggfw.hrss.gd.gov.cn/jxjy/>）个人页面，在“个人业务”→“继续教育记录”→“学时记录添加”中添加学时证明依照学时证明上的信息如实填写后提交送审。申报人将学习证明作为附件材料提交。经用人单位账号审核通过专业课和选修课学时认定后即可生成相应继续教育证明证书。

五、注意事项

（一）证书要求

申报人务必在职称申报截止日期前均完成公需科目、专业科目、选修科目学习并获得相应学时证明，经用人单位审核通过认定后取得 2024 年度继续教育证明证书。申报人在提交职称评审申报材料时，连同 2024 年度继续教育证明证书一并提交，若申报人无提供 2024 年度继续教育证明证书，评委会将不受理申报材料。

（二）其他

用人单位应为专业技术人员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

时审核工作。

六、联系方式

评委会联系人：金老师

评委会电话：0756-3666036

地 址：珠海市高新区港湾1号科创园创意云端B座306

如有遇到继续教育方面的相关问题，请直接联系平台技术管理人员。未通知未尽事项，按照国家和省现行职称改革政策执行。如遇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规定执行。

附 件：

1.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个人操作手册）
2.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法人单位操作手册）

珠海市工程系列集成电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年12月6日

